

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民小學\_108\_學年下學期課後社團開課申請表

社團名稱	(新開辦?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)	申請人照片 黏貼處
申請人姓名	(電話: _____)	
E-Mail		
通訊地址		
授課者 (另附履歷表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申請人 姓名:【 _____ 】 電話:【 _____ 】 身分證字號: _____ 出生年月日: _____	
社團簡介 (另附課程計畫)		
一、實施時間: 109年2月24 ~ 109年5月29日, 共14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每週【 _____ 】下午16時10分至17時30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每周(三)下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3:00~14:20 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4:30~16:00 ※請按照需求填寫, 實際上課時間由本校統籌協調排定。		
二、活動地點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川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籃球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操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禮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 _____ ※請按照需求勾選, 實際上課地點由本校統籌協調排定。		
三、參加對象:【 _____ 】年級至【 _____ 】年級(不收幼兒園學生) ※招生人數未達15人不予開班, 20人以上得增置助教1人, 每班學生至多25人。		
四、授課方式:		
五、收費項目: (如材料費、服裝費...等(請附明細表), 並請註明 <u>金額</u> 和 <u>必購 or 選購</u> ?)		
〈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民小學辦理學生課後社團活動實施計畫〉 指導教師及鐘點費: (一) 師資條件: 依〈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後社團活動實施要點〉規定辦理。 (二) 內聘教師: 上班時間內每節新臺幣260元, 下班時間每節新臺幣450元。 (三) 外聘教師: 每節新臺幣450元, 惟國樂或西洋管弦樂指導教師另依教育部〈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〉議定。		
◎配合事項: 1. 授課教師每節上課務必清點人數, 確實掌握並記錄學生出缺席情形。 2. 授課教師於下課後務必確認每位學生皆已安全離校, 始得離開! 3. 本人申請開辦之課後社團若無法配合上述事項, 學校可隨時終止此申請案。  申請人願意遵守並簽名: _____ 年__月__日		

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下學期

【 課後社團課程計畫表】

序號	日期	課程單元	教學內容	備註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11				
12				
13				
14				

註：

1. 每次上課為 2 節課，每節課為 40 分鐘。
2. 請確實填寫，開班資料將附上此表以便招生。
3. 日期填寫請避開假期日。



臺南市永康國小學 108 學年度下學期課後社團材料明細表

社團名稱	
授課者	
授課時間	___月___日~___月___日。共 14 次
參加對象	
教材費用	_____元
材料介紹	

臺南市永康國小學 108 學年度下學期課後社團材料明細表

社團名稱	
授課者	
授課時間	___月___日~___月___日，共 14 次
參加對象	
教材費用	_____元
材料介紹	